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关于开展 2016 年龙岗区入托入学查验 预防接种证督导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

为进一步加强我区托幼机构和学校的预防接种证查验工作，根据《市卫生计生委、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儿童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的通知》（深卫计疾控〔2014〕55号）文件要求，决定开展 2016 年龙岗区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督导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街道教育办配合卫生监督分所（预防保健所）于 2016 年 10 月 10 日前完成自查，要求对辖区所有学校进行检查并抽查部分幼儿园。检查完毕要对检查结果进行汇总和书面总结，并在区级督导组督导时提交书面总结。

二、区卫生计生局、区教育局成立区级督导组，成员包括区卫计局、区教育局、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区卫生监督所相关人员。区级督查将于 2016 年 10 月 13-14 日进行。

三、督导内容按《市卫生计生委、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儿童入托入学查验预防接种证督导工作的通知》（深卫计疾控〔2014〕55号）制定的督导检查方案（附件 3）进行。

四、区级督查时间安排

时间	第一组	第二组
2016年10月13日上午	龙岗街道	坪地街道
2016年10月13日下午	龙城街道	坂田街道
2016年10月14日上午	平湖街道	横岗街道
2016年10月14日下午	布吉街道	南湾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教育局

2016年9月7日

(联系人：张瑞波，电话：89551160)